

充分发挥科技进步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

何冠东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正以空前的规模和速度推动着人类社会的进步，现代科学技术是新的社会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和决定性的因素，同时，它又向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强烈渗透，日益产生着广泛而深刻的影响。近年来，《科技进步与对策》杂志社在我省先后举行了“科技进步与人才管理立法”、“科技进步与儿童早期智力开发”、“科技进步与对策”等学术讨论会，对科技进步与社会的关系的研究，初步进行了一点探索和尝试。我们相信，由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理论专业委员会和《科技进步与对策》杂志社联合举办的“科技进步与社会”学术讨论会，一定会使科技进步与社会的研究向前推进，并取得丰硕的成果，特别是对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赵紫阳总理在《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中强调指出：“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在加强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必须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这是我们既定的长期战略方针”。我们在实践中感到：我国有千百年的优秀传统文化，但在长期以来小农经济的桎梏下，也确实遗留有陈旧甚至愚昧落后的思想。这些陈旧、愚昧、落后的东西，既妨碍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也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格格不入。它束缚人们的思想，阻碍全面改革和现代化建设的进程。随着经济搞活和对外开放，人们开阔了视野，锻炼了才干，增长了许多符合现代化文明的新知识、新观念，同时也带来了一些消极的不健康的因素。为了推动改革的顺利进行，加速现代化建设步伐，我们必须既“治贫”，又“治愚”，同封建迷信和愚昧落后作斗争，坚决抵制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生活方式和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的侵蚀。这是整个精神文明建设中一项艰巨而又严肃的任务。我们必须努力从理论到实践探出一条符合我们中国国情的新路。

马克思主义认为，科学是一种在历史上起推动作用的革命力量。当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正在引起一场新的产业革命，同时，也冲击和改变着陈旧的传统观念，提高和增强了人们的认识能力。大力普及科技文化知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科技文化知识水平，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正如胡启立同志在中国科协三大的讲话中指出的那样：“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就是提高全民族思想道德和科学文明的素质”。我们要用科学精神和科学知识来取代愚昧和落后，把我们的全部事业建立在当代人类科学成果的基础上。

我们要充分发挥科技进步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这不仅是因为科技进步促进物质文明的发达，为精神文明建设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提供了重要的前提条件；而且还在乎于推动科技进步的进程，也就是强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过程。科技进步的诸要素，无不直接间接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息息相关。比如以电力的普遍使用为重要标志的第二次产业革命所造就的“电文化”，电影、广播、电视的广泛普及，就曾为人类的精神文明作出了难以估量的贡献。对于我们这样一个近代曾经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经济、文化都十分落后的社会主义国家，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促进科技进步，尤其显得重要。

中央领导同志希望我们知识界在建设高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宏伟事业中，为中华民族作出重大的成绩和贡献，这是广大科技工作者肩负的一项光荣的历史使命。我们知识分子具有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优秀品质，许许多多科技工作者呕心沥血、埋头苦干，长期从事艰苦的创造性劳动，把全部的光和热都奉献给了人民，奉献给了社会，既创造了丰硕的物质文明成果，又树立了光辉的精神文明楷模，受到了人民的赞扬。精神文明建设是全民族的大事，既要努力研究探索，又要宣传教育，我们广大科技人员应从自身做起，我们要提高科技队伍的素质，提倡良好的科学道德规范，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振奋起建设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和献身精神，把两个文明的建设推向前进！

（这是湖北省科委委员、湖北省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何冠东在全国“科技进步与社会”学术讨论会上的书面发言摘要）